

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个、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个、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个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28 日，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召开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个、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个、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个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并特邀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小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情况汇报后，查阅了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资料，并对项目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个、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个、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个项目》环评等文件提出整改意见，对废气排气筒改造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企业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完成备案登记，备案号：202232041100000777。2022 年 8 月 19 日，3 名技术专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是一家日资企业，位于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688 号，由众智达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是电装（常州）燃油喷射系统有限公司的配套企业。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3 月委托常州市环境保

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个、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个、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8 年 4 月 8 日获得了常州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常环管【2008】27 号，见附件）。2009 年 8 月 26 日取得《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套、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套、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套项目验收意见》（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环验（2009）40 号）已验收产能：年产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538 万套、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套、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套。

根据现场勘查及企业提供实际情况，本项目实际投资 5000 万元，现达到环评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322 万个的生产能力，因此本项目属于部分验收。

2020 年 4 月 27 日申领排污证，编号 91320411673006327U001W。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0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 10%。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322 万个。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本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变化内容	本次验收环评/批复建设情况	实际项目建设情况	备注
设备	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3-6		设备调整但不影响产能；冷却塔用于冷却蒸汽，蒸汽冷凝水进入镀锌线的水洗槽；为更好处理废水，

			污水处理站新增一套重金属吸附装置。
生产工艺	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章节 3.5		实际生产中，企业购入的零部件表面较为不干净，需经多次脱脂清洗。原环评未细化三种钝化工段工艺情况。
废气处置措施	发黑、镀锌、钝化工段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再经废气洗涤塔碱水喷淋吸收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发黑、酸仓库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废气洗涤塔碱水喷淋吸收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镀锌、钝化工段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废气洗涤塔碱水喷淋吸收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原环评未分析酸仓库贮存废气，废气处理方式不变，未新增主要排放口，未造成不利环境影响变化
废水处置措施	再利用废水经离子交换装置回用于纯水水洗用水	再利用废水经离子交换装置回用于二次水洗用水	废水回用装置不变，回用生产工艺发生变换，未新增主要排放口，未造成不利环境影响变化

备注：对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上述变动属于一般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雨水接管进园区雨水管网，本项目含铬、锰、锌废水先经车间内污水处理装置预处理，然后与其它生产废水以及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常州新区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发黑、酸仓库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废气洗涤塔碱水喷淋吸收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镀锌、钝化工段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废气洗涤塔碱水喷淋吸收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未捕集的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为生产设备。本项目通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优选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厂区建有三座危废储存仓库（50m²、15m²、15m²）已做好防渗、防腐、导流沟、废液收集槽和消防、安全照明、报警监视系统等措施，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并设置有环保标识牌。建有 20m² 的一般固废仓库，已按照规范做好防风、防雨等措施并安装环保标识牌。危废暂存区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五）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验收项目排污口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废气排放口 2 个，废水排放口 1 个、危废仓库 3 个，一般固废仓库 1 个。均按要求设置各排口环保标识。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经监测，污水处理站出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锰、石油类、氨氮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锌排放浓度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值要求；总铬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锰无评价要求，本次不作评价。

2. 废气

经监测，DA001 排气筒出口中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限值要求。DA002 排气筒出口中氯化氢、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限值要求。

经监测，无组织废气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废金属边角料、非化学品包装袋外售综合利用，废离子交换树脂、废石英砂、废 RO 膜供应商回收。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含锌废渣、污泥委托江苏亿洲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物、废包装袋、废包装桶、废劳保用品、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吸附材料、废填料、废管道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危废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范做好防流失、防渗漏、防扬散等措施并安装环保标识牌。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总铬、锌、锡、锰、石油类、氨氮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中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废水接入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噪声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堆场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流失、防渗漏、防扬散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暂行办法》要求，《众智达



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个、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个、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个项目》实施过程中手续完备，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能达到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个、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个、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个项目（部分验收）》，符合环保设施竣工全部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管理，定期维护废气处理设施，保证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危废管理，定期合理处置危险废物，并健全危废台账，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 年 8 月 19 日



众智达汽车部件（常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 300 万个、柴油机燃油泵及其部件 860 万个、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及其部件 360 万个、电子组合仪表及其部件 840 万个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2 年 7 月 28 日

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内容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	电话	签名
组长	李健	众智达			李健
	曹伟	常州众智达			曹伟
	李和加	常州众智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李和加
与会成员	樊佳艺	常州众智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樊佳艺